

##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中资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绥芬河公路口岸客运联检大楼2022年物业服务项目（二次）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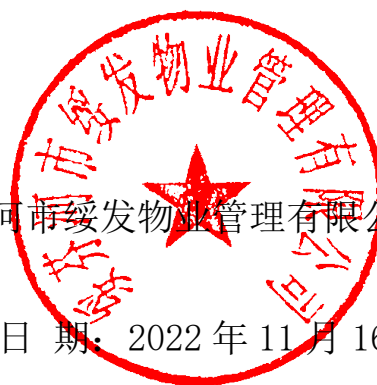
绥芬河公路口岸客运联检大楼2022年物业服务项目（二次），属于物业服务行业；承接企业为绥芬河市绥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14人，营业收入为620万元，资产总额为71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绥芬河市绥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11月16日



注册 | 登录 | 使用须知

# 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小微企业名录)

我要查政策 | 我要查知识 | 我要查服务

首页 / 我要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企业名称：绥芬河市绥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返回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231081556119226P	注册资本:	15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绥芬河市场监督管理局 (绥芬河市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所属门类	
成立日期	2010年06月17日	行业	物业管理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企业黑名单信息

更多信息

暂无享受扶持政策

版权所有：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技术支持电话：010-88650856

技术咨询：微信搜索“你呼我应”公众号，关注后进行咨询。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100820

